

威县人民检察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一九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邢台市人民检察院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院交办的案件或其它事项。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依法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4)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提出公诉，并派员出席法庭，切实履行侦查监督、审查监督、庭审监督职责。及时掌握社会治安动态，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威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4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047.7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9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42.32	本年支出合计	51	1,051.6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2.9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3.57
总 计	27	1,055.22	总 计	54	1,05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42.32	1,042.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38.41	1,038.41					
20404	检察	1,038.41	1,038.41					
2040401	行政运行	808.41	808.41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24.00	24.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06.00	20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51.65	626.33	425.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7.75	622.43	425.32			
20404	检察	1,047.75	622.43	425.32			
2040401	行政运行	808.41	622.43	185.98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0.06		0.06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24.00		24.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5.27		215.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4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047.75	1,047.75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3.90	3.9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042.3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051.65	1,051.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2.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3.57	3.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2.91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27			55			
总计	28	1,055.22	总计	56	1,055.22	1,055.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051.65	626.33	425.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47.75	622.43	425.32
20404	检察	1,047.75	622.43	425.32
2040401	行政运行	808.41	622.43	185.98
20404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0.06		0.06
2040405	公诉和审判监督	24.00		24.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15.27		215.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	3.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3.9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	3.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8.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8.16	30201	办公费	54.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5.31	30202	印刷费	4.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5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4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4.75	30206	电费	10.8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9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7			
人员经费合计		473.62	公用经费合计					152.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60		2.50		2.50	2.10	4.57		2.50		2.50	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情况表

部门：威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8.00	118.00	118.00			
货物	118.00	118.00	118.00			
工程						
服务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13.27	113.27	113.27			
货物	113.27	113.27	113.27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042.32 万元，支出合计 1,051.65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减少 82.36 万元，降低 7.32%，主要原因是去年退休人员工资划入社保发放及一般性支出减少收入比上年收入减少；本年支出减少 62.93 万元，降低 5.6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及一般性支出减少，故比上年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42.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42.32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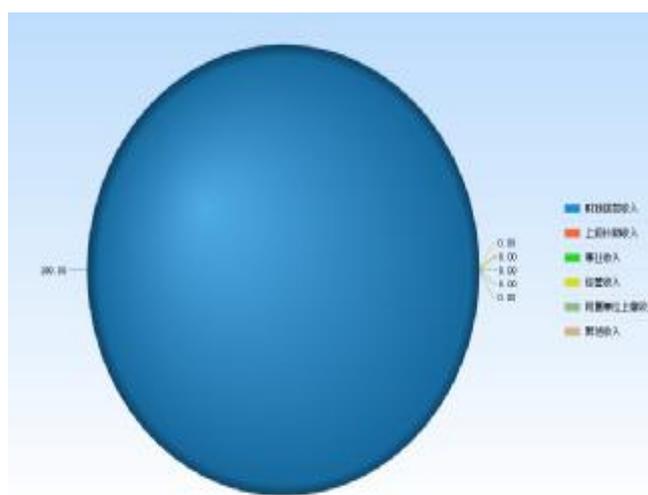


图 1：收入构成情况（百分比）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051.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6.33 万元，占 59.56%；项目支出 425.32 万元，占 40.4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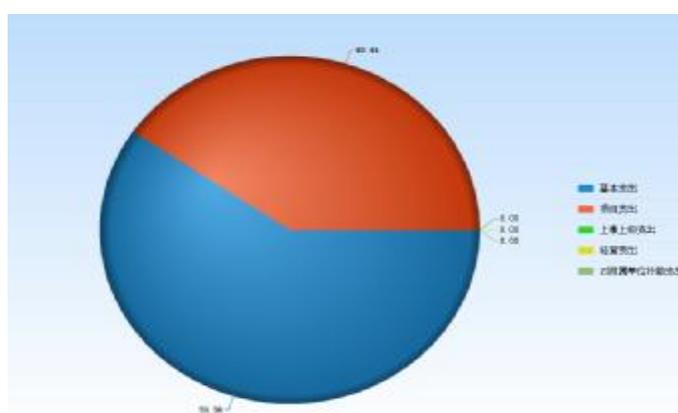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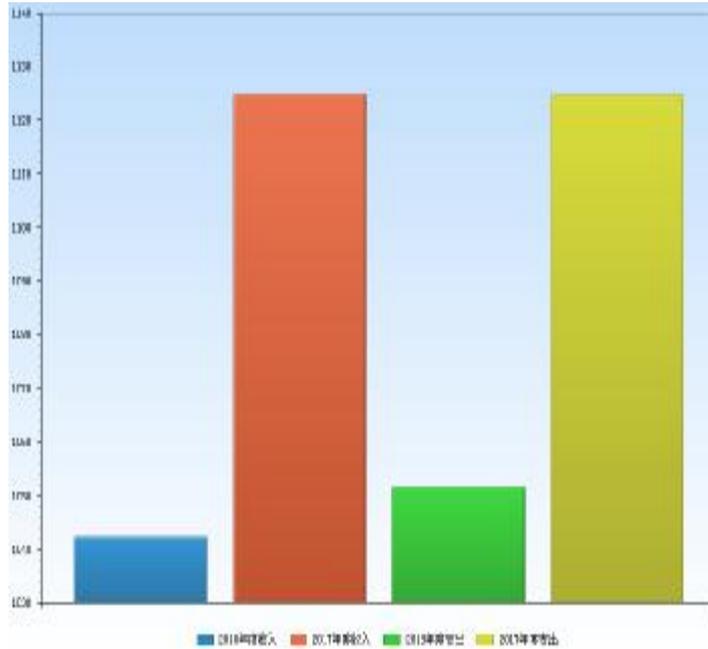


图 2：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 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42.32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82.36 万元，降低 7.32%，主要是去年退休人员工资划入社保发放及一般性支出减少收入比上年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1,051.65 万元，减少 62.93 万元，降低 5.65%，主要是去年退休人员工资划入社保发放及一般性支出减少收入比上年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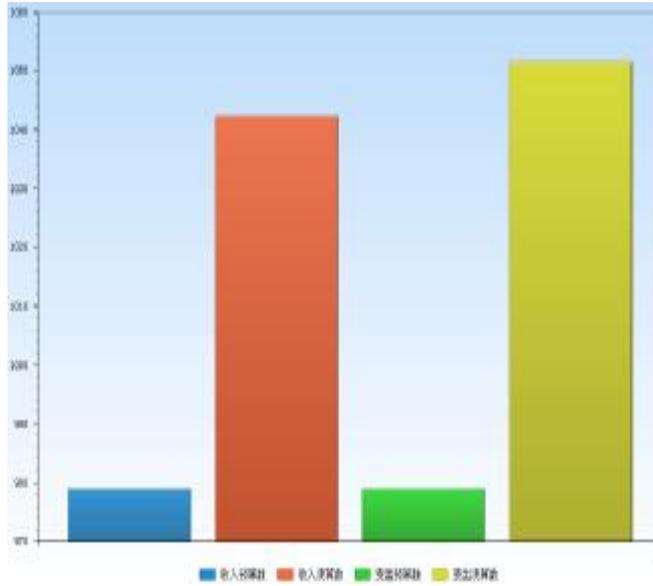


2018年度 收入	2017年度 收入	收入 差额	收入增减 比(%)	2018年度 支出	2017年度 支出	支出 差额	支出增减 比(%)
1,042.32	1,124.68	-82.36	-7.32	1,051.65	1,114.59	-62.93	-5.65

图 3：2017-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4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7%，比年初预算增加 63.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检委会信息化建设追加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1,051.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2%，比年初预算增加 72.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检委会信息化建设追加项目经费。



收入预算数	收入决算数	收入差额	收入占预算数 (%)	支出预算数	支出决算数	支出差额	支出占预算数 (%)
979.00	1,042.32	63.32	106.47	979.00	1,051.65	72.65	107.42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51.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047.75 万元，占 99.63%；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0 万元，占 0.37%；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

元，占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和服务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土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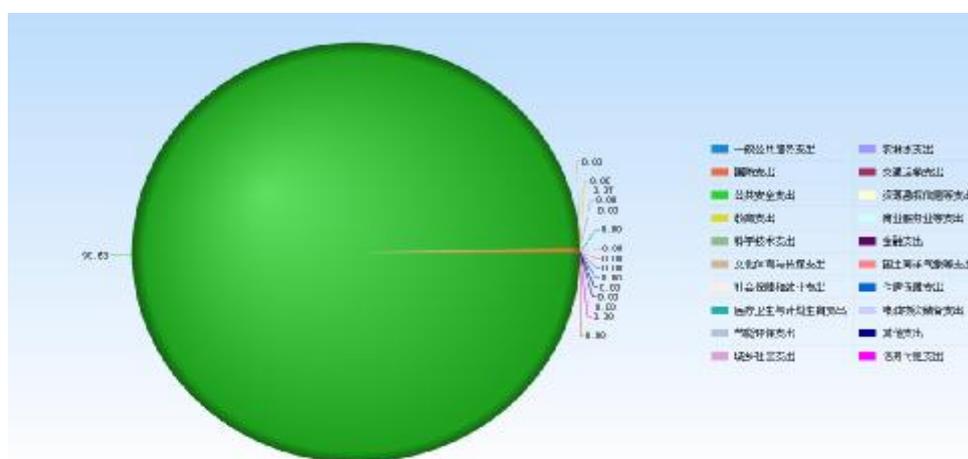


图 5: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 百分比）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6.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3.6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52.72 万元，主要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57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0.6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不变，增减幅度为 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工作安排。没有产生此项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不变，增减幅度为 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办理案件数量每年不同，且

路途远近情况不定，在较远距离异地案件办理过程中，包括车辆运行维护费在内的各项业务经费支出较大。在保障办案的情况下，合理调配车辆、人员配备，厉行节约，控制各项费用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不变，增减幅度为 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年度单位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不变，增减幅度为 0.00%，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我单位办理案件数量每年不同，且路途远近情况不定，在较远距离异地案件办理过程中，包括车辆运行维护费在内的各项业务经费支出较大。在保障办案的情况下，合理调配车辆、人员配备，厉行节约，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07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36 批次、306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1.4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安排进行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按年初预期，各项资金使用能有效、节约，2018年自评合格，评价结果良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完善法律监督体系和工作机制、推进司法公信力建设、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和检察改革、推进过硬检察队伍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检、强化检务保障、深入实施科技强检战略、全面推进威县检察院建设、检察监督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的职能作用得到更好发挥、检察机关司法公信力明显提高。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年度决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公诉和审判监督	171万元	全面审查案件事实，核实证据，依法提出审查意见，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	167.65万元	积极推进执行工作，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案件侦结率≥70%	√			
检察监督	8万元	依法对刑罚执行、刑事强制措施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等刑事执行活动是否合法实行法律监督，维护刑事	8万元	保障刑罚执行和刑事执行活动的依法有序进行	检察建议采纳率≥100% 立案率≥95% 有罪判决率≥95%	√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年度决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执行公平公正，维护刑事执行场所监管秩序稳定、维护刑事被执行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保障国家法律、法规统一正确实施。			纠正意见或建议的采纳率≥95%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率≥90%				
控告和刑事申诉检察	52万元	受理初核对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的举报；统一办理人民检察院作为赔偿义务机关的刑事赔偿案件，对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判决、裁定进行监督，开展司法救助工作。	52万元	加强和改进举报工作，保护被赔偿人和被救助人合法权益。	有效化解涉检信访矛盾率≥90%	√			
				法定期限内办结率≥90%					
				错案率≤5%					

职责活动	年度预算数	内容描述	年度决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综合事务管理	35万元	开展全县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和对外交流工作；进行检察装备建设及维护；配备制式检察服装及法警服装；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	35万元	为检察工作开展提供保障。	综合事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占综合事务工作任务的比例≥98%	√			
综合业务管理	45.48万元	确定全县检察阶段性的工作重点和措施，部署检察工作任务；进行案件质量保证体系建设；开展涉农检察工作；参与社会治理综合治理等工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对接；进行法律政策研究工作；	45.48万元	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	各项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100% 工作准确率100%	√			

职责活动	年度 预算 数	内容描述	年度决 算数	绩效目标	绩效指 标	评价标准			
						优	良	中	差
		加强人民监督员和人 大代表监督；统筹进 行网络信息化建设； 开展检察宣传工作； 推进检务公开。		力。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100%				

(三)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2.7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0.30 万元，增长 16.55%。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机关工作任务较大，印刷费增加，人员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2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3 辆，与上年持平，增减幅度为 0%，主要是本年度单位没有新购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增减幅度为 0%，主要是本年度我单位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增减幅度为 0%，主要是本年度我单位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